

证券代码：838919

证券简称：恒晟能源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新疆恒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成都博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章华
设立日期	2013年9月16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0
住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三街19号1栋1单元21层2102号
邮编	610000
所属行业	能源技术开发
主要业务	能源技术开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077681684K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情况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李章华、吴林、温明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否	不适用

(二) 自然人填写

姓名	吴建平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13年8月至2017年8月在成都博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总裁；2016年3月至2017年7月担任新疆恒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6月至今担任四川广汉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易燃易爆物品）、金属材料、机电产品、冶炼炉料、矿产品、农副产品、建筑材料、汽车零配件、机械设备、铁路罐车租赁；装卸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四川省德阳市广汉市湖南路113号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出资31.67万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否	

姓名	李章华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16年3月至今担任新疆恒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6月至今担任成都博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16年6月至今担任四川天舟通用航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通用航空油料、装备的技术研发、推广、咨询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四川省德阳市广汉市小汉镇亭江路东二段8号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无	不适用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姓名	温明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14年10月至今担任成都博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3月至今担任四川天舟通用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副董事长；2016年3月至今担任新疆恒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5月至今担任新疆凯时特新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能源技术开发咨询服务及投资、仓储服务、装卸服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新疆哈密地区伊吾县伊吾镇振兴西路727号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无	不适用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姓名	吴林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14年6月至2017年5月在眉山市彭山华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17年6月至今在中国航油集团四川石油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批发、零售、仓储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四川省广汉市湖南路一段113号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无	不适用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否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多人情形的还应填写

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相互关系		
股权关系	无	无
资产关系	无	无
业务关系	无	无
高级管理人员关系	有	李章华、温明为成都博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四)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吴林、李章华、温明、成都博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吴建平；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3、一致行动人关系的时间期限：3年自2016年3月13日至2019年3月13日；

4、其他应披露的事项：1、协议约定，协议到期后各方无异议，自动延期三年；

2、本次股份转让为非一致行动人股东胡丽萍将其所持公司股份134,000股转让给吴林；3、李章华、温明未参与本次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未发生变化；4、成都博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吴建平虽为一致行动人，但不是公司股东且未在公司担任职务。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吴林	
股份名称	新疆恒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0年6月23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23,866,000 股, 占比 79.554%	直接持股 9,053,000 股, 占比 30.177%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4,813,000 股, 占比 49.377%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053,000 股, 占比 30.17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24,000,000 股, 占比 80%	直接持股 9,187,000 股, 占比 30.623%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4,813,000 股, 占比 49.377%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187,000 股, 占比 30.623%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用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2020年6月23日，吴林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34,000股；增持后，吴林与其他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权益比例从79.554%变为80%。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意愿自动转让，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大宗交易方式转让。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吴林、李章华、温明、成都博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吴建平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权益变动是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流通股，不涉及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等文件。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吴林、李章华、温明、成都博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吴建平

2020年6月24日